



第六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112(e)

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进行其他选举：

选举人权理事会 47 个成员

2006 年 4 月 20 日赞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赞比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谨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意，并通知阁下，赞比亚共和国政府已决定于 2006 年 5 月 9 日在大会第六十届会议期间举行的选举中提出加入联合国人权理事会的申请。

赞比亚代表团按照第 A/60/251 号决议附上关于赞比亚对人权理事会所作承诺的备忘录。



2006年4月20日赞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秘书长的普通照会的附件 备忘录

赞比亚申请加入人权理事会

赞比亚欢迎设立人权理事会，认为这项成就为国际社会进一步加强人权制度提供了一个机会。在这方面，赞比亚支持联合国在增进人权方面所起的重要作用，并将努力对理事会作出贡献，使它能有效地增进和保护所有人权。

赞比亚宪法

赞比亚宪法是赞比亚的基本法，其中载有民法法典，规定赞比亚境内人人不论出身、政见、肤色、信仰或性别均可享有基本权利和自由。

赞比亚宪法强调民主、对人权的尊重和对政府权力的限制。赞比亚人民有权选择自己的领袖。赞比亚拥有三权分立的独立政府部门，即行政、立法和司法部门。赞比亚还努力设法创造一个有利环境，让民间社会有效参与国家事务。此外，自1964年赞比亚赢得独立以来，它就定期举行国家和地方一级的选举。独立观察员通常宣布这些选举是自由和公平的。在2001年总统选举和大选期间，共有11名总统候选人，包括2名引人注目的妇女参选。今年，赞比亚再次举行选举，预期将有几名总统候选人包括妇女参选。

宪法还规定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虽然这些权利应受法院管辖。宪法规定，国家将根据民主原则行事，并尽力创造一个经济环境，以鼓励个人首创精神和人民自力更生，以及促进私人投资；创造一个使所有公民都能拥有谋生手段的环境；提供舒适的社会设备以及公平和充分的教育机会；为残疾人提供服务，确认人人都有公平的劳工待遇。

使人权获得保护的总框架

人权委员会

赞比亚人权委员会于1996年成立，委员会的设立进一步增进了人权的促进和享受。除了其他之外，委员会的任务是调查人权侵犯和枉法情事，以及提出有效的措施以防止对人权的侵犯。在赞比亚的历史中，委员会的设立显然是一个里程碑，而且表明缔约国愿意增进赞比亚人民对人权的享受。虽然委员会没有强制执行的权力，但它的存在是显而易见的。它突显了缔约国或任何其他机构侵犯人权的情事，因此有助于防止进一步受到侵犯。

法律协会

赞比亚法律协会是根据议会的一项法令设立的，协会也设有一个人权委员会，就像赞比亚人权委员会那样起类似的作用，但它向协会理事会汇报。

媒介

赞比亚媒介享有越来越大的自由度，报章、无线电台和电视在揭发侵犯人权及基本自由这方面起着重要的作用，并为采取补救办法施加压力。媒介可以自由报道议会会议和与人权事项有关的法庭诉讼。

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

教会和非政府组织在增进和保护民众人权标准这方面起着显著的作用，并参加许多人权活动。

外交政策

赞比亚外交政策的主要指导原则与人权和基本自由有关。赞比亚认为，基本人权和自由得不到充分的保护，就不会有真正的发展。在这方面，我们已签署和批准了与增进和保护人权有关的各项主要国际文书和区域文书：

- 《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
- 《经济、社会、文化权利国际公约》
- 《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
- 《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任择议定书》
-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 《妇女政治权利公约》
-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
- 《儿童权利委员会》
- 《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宪章》
- 《联合国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
- 《关于难民地位的议定书》
- 《1949年日内瓦四公约》
- 《日内瓦各项公约议定书》
- 七项《劳工组织基本人权公约》
- 《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

赞比亚在国际关系中所起的作用

赞比亚协助进行非洲解放斗争的作用

赞比亚强调所有人的自决权。赞比亚坚信，自决权原则驱使我们为非洲南部和非洲其他地方的解放斗争贡献力量，以及继续帮助在次区域冲突中兴起的国家。在这方面，特别在非洲南部地区和平协定的谈判中赞比亚扮演了主导角色，赞比亚将继续在国际和区域一级散播这一原则。

赞比亚对难民的援助

由于非洲南部的解放斗争和某些邻国发生的内战，赞比亚收容了从冲突中逃亡的难民。在这方面，赞比亚严格执行《联合国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和《关于难民地位的议定书》，它自 1964 年赢得独立以来收容了几次涌入的难民。为了解决长期的难民问题，赞比亚一直在执行持久的解决办法。对于尚未自愿遣返的难民，赞比亚与难民专员办事处密切合作，开始推行一项称为“赞比亚倡议”的发展方案，以此作为实验性项目，刺激有大量难民聚居的赞比亚西部省份的经济发展。这个综合方法是为了协助收容社区和难民。其最终目标是使双方都能自给自足。因此没有回返的难民都可以体面地留在该地区，实行自力更生，积极对该国发展作出贡献。

赞比亚对维持和平特派团的贡献

赞比亚支持有关安全与和平、发展与人权乃国际关系之主要支柱的这一看法。赞比亚坚信联合国在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这方面所起的作用，赞比亚对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作出重大贡献，为全世界维持和平特派团提供军事人员、警察和文职人员。赞比亚曾经参与 15 个维持和平任务，目前参加 9 个特派团。

赞比亚对在国家和国际一级增进和保护人权这方面所作的承诺

赞比亚共 3 次担任人权委员会成员。赞比亚希望根据这个经验与理事会成员和非成员紧密合作，共同制订规则和结构，包括同行审查机制，其目的是确保理事会的稳固健全，确保它成为一个透明、非选择性、增进对话和与会员国合作的机构。

赞比亚将继续遵守涉及区域和全球人权的议定书的规定。

赞比亚将加快推行签署这种议定书的过程，如《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和《儿童权利公约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

赞比亚还将加快推行签署《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任择议定书》的过程。

赞比亚将尽力把国际文书（如《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禁止酷刑公约》和《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条款并入国家法规，以明确表明它致力于增进和保护人权。

赞比亚将继续与联合国人权条约机构合作，在截止日期之前提交定期报告，并就其结论意见和建议采取行动。

刚结束的赞比亚宪法全面审查工作是 2003 年通过宪政审查委员会开始进行的。该次审查提出了巩固和保护该国人权的适当方法。
